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u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29)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第三季業績公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相對於在聯交所上市之其他公司而言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瞭解投資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具有較高風險及其他特點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投資者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集團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確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令本公告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告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與假設為基礎。

## 財務摘要（未經審核）

- 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營業額約為135,445,000港元，與上個財政年度同期相比增加約2%。
- 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毛利約為94,825,000港元，而上個財政年度同期的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約為100,385,000港元。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04,096,000港元，而上個財政年度同期溢利約為23,133,000港元。
-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 二零零九年第三季綜合業績（未經審核）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八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簡明綜合全面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2	<b>46,858,395</b>	35,788,836	<b>135,445,492</b>	133,094,111
直接成本		<b>(11,254,530)</b>	(11,052,518)	<b>(40,620,093)</b>	(32,709,207)
毛利		<b>35,603,865</b>	24,736,318	<b>94,825,399</b>	100,384,904
其他經營收入		<b>75,195</b>	210,904	<b>342,050</b>	285,843
議價購入之收益	3	-	-	<b>184,200,827</b>	-
行政開支		<b>(29,888,690)</b>	(14,786,338)	<b>(64,626,201)</b>	(56,498,829)
融資費用		<b>(337)</b>	(6,035)	<b>(1,187)</b>	(7,050)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4,631,842)	-	(4,631,842)
除稅前溢利	4	<b>5,790,033</b>	5,523,007	<b>214,740,888</b>	39,533,026
所得稅開支	5	<b>(2,909,911)</b>	(3,199,829)	<b>(7,675,116)</b>	(12,950,779)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之溢利		<b>(2,880,122)</b>	2,323,178	<b>207,065,772</b>	26,582,247
<b>終止經營業務：</b>					
期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之虧損		-	(24,945)	-	(174,397)
期內溢利		<b>(2,880,122)</b>	2,298,233	<b>207,065,772</b>	26,407,850
<b>其他全面收入：</b>					
外幣換算差額		<b>541,203</b>	-	<b>1,004,489</b>	-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b>541,203</b>	-	<b>1,004,489</b>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b>(3,421,325)</b>	2,298,233	<b>208,070,261</b>	26,407,850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應佔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857,108)	1,843,831	204,095,958	23,133,386
非控股權益		2,023,014	454,402	2,969,814	3,274,464
		<u>(2,880,122)</u>	<u>2,298,233</u>	<u>207,065,772</u>	<u>26,407,850</u>
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174,117)	1,843,831	204,650,633	23,133,386
非控股權益		2,247,208	454,402	3,419,628	3,274,464
		<u>(3,421,325)</u>	<u>2,298,233</u>	<u>208,070,261</u>	<u>26,407,850</u>
股息	6	<u>-</u>	<u>-</u>	<u>-</u>	<u>-</u>
每股盈利	7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 業務					
基本 (每股港仙)		<u>(0.1)</u>	<u>0.22</u>	<u>24.53</u>	<u>1.91</u>
攤薄 (每股港仙)		<u>(0.1)</u>	<u>0.19</u>	<u>24.52</u>	<u>1.69</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每股港仙)		<u>(0.1)</u>	<u>0.22</u>	<u>24.53</u>	<u>1.93</u>
攤薄 (每股港仙)		<u>(0.1)</u>	<u>0.19</u>	<u>24.52</u>	<u>1.70</u>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港元	股份溢價賬 港元	股本 贖回儲備 港元	合併虧損 港元	購股權儲備 港元	物業重估儲備 港元	外匯換算 儲備 港元	累積溢利 /(虧損) 港元	總額 港元	非控股權益 港元	總額 港元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 (經審核)	31,319,000	587,166,683	-	(119,998)	4,606,631	1,089,000	-	(30,081,198)	593,980,118	2,705,088	596,685,206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899,000)	-	453,375	(445,625)	-	(445,625)
期內溢利	-	-	-	-	-	-	-	23,133,386	23,133,386	3,274,464	26,407,850
截至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之全面收入總額	31,319,000	587,166,683	-	(119,998)	4,606,631	190,000	-	(6,494,437)	616,667,879	5,979,552	622,647,431
就收購一家附屬公司而發行 之股份	2,100,000	75,600,000	-	-	-	-	-	-	77,700,000	-	77,700,000
行使購股權	120,000	2,228,759	-	-	(218,759)	-	-	-	2,130,000	-	2,130,000
已失效購股權	-	-	-	-	(357,081)	-	-	357,081	-	-	-
購股權利益	-	-	-	-	15,946,877	-	-	-	15,946,877	-	15,946,877
購回股份	(254,600)	-	-	-	-	-	-	-	(254,600)	-	(254,600)
購回股份溢價	-	(6,496,650)	-	-	-	-	-	-	(6,496,650)	-	(6,496,650)
購回股份產生之股本贖回儲備	-	-	254,600	-	-	-	-	(254,600)	-	-	-
	1,965,400	71,332,109	254,600	-	15,371,037	-	-	102,481	89,025,627	-	89,025,627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33,284,400	658,498,792	254,600	(119,998)	19,977,668	190,000	-	(6,391,956)	705,693,506	5,979,552	711,673,058
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經審核)	33,284,400	658,498,793	254,600	(119,998)	19,912,759	-	-	1,261,388	713,091,942	7,400,123	720,492,065
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	-	-	-	-	-	-	-	-	-	165,971,548	165,971,548
期內溢利	-	-	-	-	-	-	-	204,095,958	204,095,958	2,969,814	207,065,772
其他全面收入： 外幣換算差額	-	-	-	-	-	-	554,675	-	554,675	449,814	1,004,489
截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 之全面收入總額	33,284,400	658,498,793	254,600	(119,998)	19,912,759	-	554,675	205,357,346	917,742,575	176,791,299	1,094,533,874
購股權利益	-	-	-	-	9,160,998	-	-	-	9,160,998	-	9,160,998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33,284,400	658,498,793	254,600	(119,998)	29,073,757	-	554,675	205,357,346	926,903,573	176,791,299	1,103,694,872

##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附註

###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普通採納之會計原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製。

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物業以及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算。

編製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乃未經審核，惟已經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 2.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向外界客戶提供服務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二零零九年 港元	二零零八年 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酒店服務	<b>20,943,456</b>	10,137,407	<b>62,342,450</b>	31,385,817
電腦軟件解決方案及服務	<b>25,829,421</b>	24,602,730	<b>72,228,114</b>	100,200,929
商務諮詢	–	860,645	–	978,145
其他	<b>85,518</b>	188,054	<b>874,928</b>	529,220
	<b>46,858,395</b>	35,788,836	<b>135,445,492</b>	133,094,111
<b>終止經營業務</b>				
殯儀服務	–	87,463	–	523,817
租金收入	–	–	–	15,000
	–	87,463	–	538,817
	<b>46,858,395</b>	<b>35,876,299</b>	<b>135,445,492</b>	<b>133,632,928</b>

### 3. 議價購入之收益

於二零零八年九月一日，本集團與金澤訂立1,000,000美元之貸款協議，據此，本集團有權將貸款及其應計利息撥充資本，從而持有金澤經向本集團配發及發行額外股份擴大後之股本不少於51%。金澤擁有PT. Tomico之95%股權而PT. Tomico根據股份抵押安排間接及實益擁有PT. Kapitalindo之全部權益。

本集團已決定行使認購權以收購金澤之股份。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擁有金澤之54%股權並分別擁有PT. Tomico及PT. Kapitalindo之51.3%股權。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本集團將金澤集團之資產淨值重新評估至其公平值360,816,298港元。

收購金澤集團所產生之議價購入之收益及收購之資產淨值載列如下：

	港元 (未經審核)
<b>收購之資產淨值：</b>	
無形資產	503,530,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5,009,609
勘探及評估資產	4,241,969
其他應收賬款	914,157
銀行結餘及現金	4,046,287
其他應付賬款	(1,768,708)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4,914)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4,093,102)
遞延稅項	(151,059,000)
	<u>360,816,298</u>
非控股權益	(165,975,497)
議價購入之收益	(184,200,827)
	<u>10,639,974</u>
總代價	<u><u>10,639,974</u></u>
以下列方式支付：	
應收利息收入	647,507
可換股貸款	7,800,000
有關收購之直接開支	2,192,467
	<u>10,639,974</u>
收購產生之現金流入淨額	4,046,28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192,467)
有關收購之直接開支	(2,192,467)
	<u><u>1,853,820</u></u>

議價購入之收益184,200,827港元乃本集團於金澤集團之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值淨值之權益超逾收購成本之款額。超額款項總額184,200,827港元應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 4.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				
— 工資、薪金及其他	<b>9,048,270</b>	7,280,214	<b>26,491,011</b>	18,639,977
—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開支	<b>9,160,998</b>	(233,673)	<b>9,160,998</b>	15,713,204
無形資產之攤銷	<b>6,294,125</b>	—	<b>12,588,250</b>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自置資產	<b>3,865,017</b>	1,873,740	<b>5,818,876</b>	3,827,145
— 財務租約資產	<b>3,914</b>	1,952	<b>7,819</b>	5,857
利息收入	<b>(2,264)</b>	(7,548)	<b>(5,611)</b>	(24,651)

#### 5. 所得稅開支

香港及海外利得稅乃分別按稅率16.5%(二零零八年：16.5%)及本集團經營業務國家當時稅率作出撥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上年度超額撥備				
— 香港利得稅	—	—	<b>(191,762)</b>	—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b>2,895,410</b>	3,199,829	<b>7,818,123</b>	12,950,779
— 海外稅項	<b>14,501</b>	—	<b>48,755</b>	—
	<b>2,909,911</b>	<b>3,199,829</b>	<b>7,675,116</b>	<b>12,950,779</b>

#### 6. 股息

董事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計算乃以下列數據為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二零零九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港元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溢利	<b>(857,108)</b>	1,843,831	<b>204,095,958</b>	23,133,386
減：期內來自終止 經營業務之虧損	<u>          -</u>	<u>      (24,945)</u>	<u>          -</u>	<u>      (174,397)</u>
	<b><u>(857,108)</u></b>	<b><u>1,868,776</u></b>	<b><u>204,095,958</u></b>	<b><u>23,307,783</u></b>

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均獲悉數轉換後，根據經調整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 8. 結算日後事項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月十六日之公佈，Galileo Capital Group (BVI) Limited (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 作為買方與本公司一名關連人士作為賣方 (「賣方」) 就收購 (「收購」) 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全部股本權益而訂立有條件買賣協議 (「收購協議」)，而買方將間接持有印尼一個礦場95%權益。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9及20章，訂立收購協議將構成本公司之主要及關連交易。有關收購印尼採礦業務之主要及關連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四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十九日刊發之公佈及通函。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表現回顧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業務錄得營業額約135,445,000港元，較上一個財政年度同期增加2%。營業額稍有增加主要由於酒店服務產生之收益所致。

持續經營業務的直接成本由去年同期錄得之約32,709,000港元增加至約40,620,000港元。毛利率減少主要由於產生電影製作成本所致。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九月開始投資於電影製作及將於未來季度錄得相應收入。三個月內之毛利增長至約35,604,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約24,736,000港元。毛利增長乃主要由於酒店業務於第三季共有三個月之正常營運。由於二零零八年八月發生颱風，酒店業務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至十一月期間暫停，酒店業務於去年第三季僅營運一個半月。

持續經營業務的行政開支較二零零八年之約56,449,000港元增加14%至約64,626,000港元。該項增加乃主要由於有關採礦權的無形資產的半年攤銷數額12,588,000港元。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以代價8,447,507港元收購Gold Track集團，採礦權503,530,000港元包括經重估淨資產之公平值360,816,298港元。採礦權乃按直線法於20年估計開採期限內攤銷。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授出58,100,000份購股權，入賬為股權結算股份付款約9,160,998港元。

三個月內的期內持續經營溢利增長至約2,880,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約2,323,000港元。溢利增長乃主要由於酒店業務於第三季共有三個月之正常營運。由於二零零八年八月發生颱風，酒店業務於二零零八年八月至十一月期間暫停，酒店業務於去年第三季僅營運一個半月。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溢利約為204,096,000港元，與上一個財政年度同期比較增加約180,963,000港元或超過776%。溢利數字增加主要反映因二零零九年七月收購採礦業務而獲得議價購入之收益。

採礦業務乃於二零零九年七月收購。現有換算差額乃因換算印尼業務款額約1,004,000港元而產生，該業務使用印尼盾作為功能貨幣，而港元則為呈列貨幣。

##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內，國際金融市場正自美國房屋貸款市場引發的金融危機中復甦。各國政府所實施之連串救市計劃對穩固銀行系統似已奏效。然而，全球金融海嘯卻已對消費開支及投資環境產生不利影響。

於收購Loyal King Investmen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Loyal King集團」）後，本集團得以拓展娛樂及遊戲業務。借助Loyal King集團實力雄厚及能幹的資訊科技人員，本集團能提升遊戲市場之佔有率，並可藉增加收益及溢利而改善財務狀況。

菲律賓Cagayan的度假酒店現時營運穩定，並為本集團帶來相當可觀回報。

金澤礦產資源有限公司的收購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完成。由於本集團可進軍印尼的自然資源業務，此項收購將提供巨大業務增長潛力。例證之一即是於Gold Track Holding Inc.之投資，其擁有印尼巴東之另一座鐵礦。

## 前景

於可見未來，中國將繼續成為國際貿易的重要指標。然而，鑑於投資環境的當前狀況，董事會將會更專注於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收入的項目。

有關提供與網上娛樂及遊戲相關的電腦系統及相關服務方面，董事會認為表現令人鼓舞，而該業務將會令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大為改善。

董事會經常尋求機會擴闊本集團的收入來源，務求為股東增值，並且對收購Superb Kings Limited之計劃感到樂觀。董事會認為旅遊業發展的未來前景極具吸引力，並看好菲律賓Cagayan Valley的酒店及旅遊業前景，因為在可見將來市場對住宿及娛樂設施的需求將持續增加。董事會認為該項收購將為本集團進軍酒店行業提供良機，同時亦可為本集團增值，因而符合股東之整體利益。

就印尼採礦業務而言，董事會認為印尼擁有待發掘及開發之豐富資源。於收購金澤礦產資源有限公司後，董事會認為其擁有發掘天然資源所需的經驗及專業知識。本公司將於不久未來更加專注於採礦業務。

董事會亦預期於本公司符合全部條件時，可於不久未來將上市由創業板轉移至主板。

## 重大收購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本公司完成收購金澤54%股份以及由金澤結欠賣方或對彼等所產生並於完成時或之前任何時間到期應付之任何負債及債項，代價為8,447,507港元。代價已按(i)應收利息收入647,507港元；及(ii)完成時以可換股貸款7,800,000港元支付。收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之通函。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由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720,492,000港元增加約383,203,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銀行存款結餘約為36,116,000港元，相比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結餘增加約256%。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主要來自本集團內部財務資源。

## 質押集團資產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作財務租約之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為50,294港元（二零零八年：20,825港元）。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收入及支出以港元、印尼盾、披索及人民幣計值，本集團所面臨之外匯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採取對沖或其他安排以降低貨幣風險。

## 僱員資料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僱員總數為600名（二零零八年：600名），及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薪酬總額約為34,35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4,379,000港元）。本集團高級行政人員之酬金政策基本上按表現而釐定。僱員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障及強制性公積金（如適用）。花紅與個人表現掛鈎，因人而異。本集團根據其購股權計劃可向表現出色之僱員獎勵購股權並挽留重要員工。本集團之薪酬政策乃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批。

##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股本之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1)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 股數量	身份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周焯華先生	法團 (附註)	140,000,000	受控法團權益	16.82%
鄧漢光先生	個人	3,700,000	實益擁有人	0.44%
李志成先生	個人	500,000	實益擁有人	0.06%

附註：該等普通股由First Cheer Holdings Limited持有。First Cheer Holdings Limited由周焯華先生實益擁有45%權益，由鄭丁港先生實益擁有45%權益及由Lai Ting Kwong先生實益擁有10%權益。

## (2) 於本公司相關股份之好倉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五日採納之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若干身份為實益擁有人之董事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其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於本期間已行使	購股權行使價 港元	行使期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自	至	
鄧漢光先生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九日	3,580,000	-	1.14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九日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八日	3,580,000
	二零零八年 八月二十七日	4,800,000	-	1.16	二零零八年 八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八年 八月二十六日	4,800,000
李志成先生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九日	8,380,000	-	1.14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九日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八日	8,380,000

除上述披露外，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獲授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及彼等並無行使該等權利。

除上述披露外，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概無本公司之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6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詳情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五日採納之新計劃之條款，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授出購股權予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僱員（包括任何執行及非執行董事）、準備聘用之僱員、顧問、專業顧問、代理、承包商、客戶或供應商，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五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五日終止運作。根據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無購股權為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之 行使期間	購股權之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九年 四月一日	於本期間 授出	於本期間 已行使	於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三日	17,450,000	-	-	17,450,000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三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二日	0.76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七日	9,600,000	-	-	9,600,000	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七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	0.72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一日	9,600,000	-	-	9,600,000	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日	0.69
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九日	74,200,000	-	-	74,2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十九日至 二零一八年八月十八日	1.14
二零零八年 八月二十七日	9,600,000	-	-	9,600,000	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七日至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六日	1.16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十六日	-	58,100,000 (附註)	-	58,100,000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五日	0.74
	<u>120,450,000</u>	<u>58,100,000</u>	<u>-</u>	<u>178,550,000</u>		

附註：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合共58,100,000份購股權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十六日授出。本公司股份於緊接上述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之收市價為每股0.74港元。

## 董事購入股份之權利

除上述披露外，於本期間內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概未獲授予權利，可藉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團之股份或債券取得利益，彼等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而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獲得任何其他法團之該等權利。

## 董事於合約的權益

本集團並無訂立於本期間結束時或期內任何時間仍然有效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大合約。

## 主要股東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所作披露

就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所知，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所示，下列人士或法團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佔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可於所有情況下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益：

###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每股面值0.04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普通股 數量	身份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First Cheer Holdings Limited (附註1)	法團	140,000,000	實益擁有人	16.82%
鄭丁港 (附註1)	法團	140,000,000	受控法團權益	16.82%
周焯華 (附註1)	法團	140,000,000	受控法團權益	16.82%
楊克勤	個人	113,768,500	實益擁有人	13.67%
Premier United Limited (附註2)	法團	95,000,000	實益擁有人	11.42%
Chan Ping Che (附註2)	法團	95,000,000	受控法團權益	11.42%
Lam Shiu May (附註2)	法團	95,000,000	受控法團權益	11.42%

附註：

1. First Cheer Holdings Limited由鄭丁港先生、周焯華先生及Lai Ting Kwong先生分別實益擁有45%、45%及10%權益。
2. Premier United Limited由Chan Ping Che先生及Lam Shiu May女士各自實益擁有50%之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an Ping Che先生及Lam Shiu May女士均被視為於由Premier United Limited實益擁有之9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曾被知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置存之股東名冊中記錄之任何其他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相關權益或淡倉。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之法例均無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 權益競爭與衝突

概無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從事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發生競爭或可能發生競爭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之業務。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以書面方式界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負責審閱及監管本集團的財政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機制。於回顧期內，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潘禮賢先生、馮國基先生及吳達輝先生，而潘禮賢先生被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業績已獲審核委員會審閱。

## 薪酬委員會

根據公司管治常規守則，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八日成立其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回顧期內，薪酬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馮國基先生、吳達輝先生及潘禮賢先生，而馮國基先生被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本集團制訂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之政策及架構給予董事會推薦意見，並依據董事會不時議決之公司目標及宗旨審閱全體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特定薪酬組合。

##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本回顧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公司管治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期間，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公司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其條款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條至5.67條所規定之交易標準。本公司亦已特別向全體董事查詢，本公司並無察覺到任何未有遵行規定交易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之情況。

##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周焯華先生、鄧漢光先生、鄭美程女士及李志成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國基先生、吳達輝先生及潘禮賢先生。

承董事會命  
太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焯華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五日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日期起最少七日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sun8029.com](http://www.sun8029.com)內刊登。